

信通理财-圳元金六月盈理财产品 9 2026 年第二季度报告兼半年度报告

一、理财产品基本信息

产品名称	信通理财-圳元金六月盈理财产品 9
产品编号	ZYJ800609
登记编码	C1109621000018，客户可依据本登记编码在中国理财网 (www.chinawealth.com.cn) 上查询产品信息。
产品类型	非保本浮动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
本金及收益币种	人民币
报告期末产品总份额	134,339,600.00 份
报告期末产品存续规模	135,967,774.15 元
投资期限	以六个月为一个投资周期
收益支付日及支付	每六个月分配、按周期支付
托管人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收益表现

圳元金六月盈理财产品 9 报告期内净值信息如下：

净值日期	产品编号	业绩比较基准	份额净值	产品累计净值
20260130	ZYJ800609	2.20%-2.90%	1.0151	1.1263
20260227	ZYJ800609	2.05%-2.90%	1.0015	1.1271
20260331	ZYJ800609	2.05%-2.90%	1.0041	1.1297
20260430	ZYJ800609	2.05%-2.90%	1.0079	1.1335

20260529	ZYJ800609	2.05%-2.90%	1.0107	1.1363
20260630	ZYJ800609	2.05%-2.90%	1.0121	1.1377

三、投资资产

1. 报告期末资产种类及比例

序号	项目	直接投资		间接投资	
		资产余额（元）	占比	资产余额（元）	占比
1	固定收益类	3,349.31	0.00%	136,377,325.82	100.00%
2	权益类	0	0.00%	0.00	0.00%
3	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	0	0.00%	0	0.00%
	合计	3,349.31	0.00%	136,377,325.82	100.00%

注：占比=资产余额/穿透后的产品总资产，占比结果保留两位小数（因第二位小数四舍五入，可能存在尾差）。

2. 报告期末杠杆融资情况

项目	金额（元）	占资产净值比例
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	0.00	0.00%

报告期末本产品债券回购融资余额未超过该产品资产净值的 40%，本产品总资产未超过该产品资产净值的 140%。

3.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

序号	平均剩余期限	各期限资产占资产净值的比例	各期限负债占资产净值的比例
1	30 天（含）以内	10.33%	0.00%
2	31-90 天（含）	0.00%	--
3	91 天-180 天（含）	0.00%	--
4	181 天-365 天（含）	0.95%	--
5	1 年-3 年（含）	57.84%	--
6	3 年以上	31.19%	--

	合计	100.30%	0.00%
--	----	---------	-------

4. 报告期末资产持仓前十基本信息

序号	资产类型	资产名称	资产余额（元）	占资产净值的比例
1	现金	现金	12,610,501.10	9.27%
2	债券	25 首城 04	8,191,748.88	6.02%
3	债券	24 舟山交投 PPN001	6,998,460.58	5.15%
4	债券	24 晋能煤业 MTN007	6,954,980.87	5.12%
5	债券	25 鲁钢铁 MTN013A	6,936,180.98	5.10%
6	债券	25 中节能 MTN002	6,890,163.97	5.07%
7	债券	26 晋能煤业 MTN007	6,852,843.93	5.04%
8	债券	25 翠亨集团 01	6,826,663.81	5.02%
9	债券	核建 YK08	6,821,986.03	5.02%
10	债券	24 发控 07	3,494,548.77	2.57%

5. 报告期末投资于理财产品关联方发行、承销的证券

序号	资产名称	投资金额（万元）	关联方名称	关联方角色	关联方类型
1	24 舟山交投 PPN001	696.524285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承销人	托管机构

注：上述披露信息为该产品本报告期末日终的投资情况；以上投资于管理人、托管人及其主要股东、控股公司等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符合理财产品的投资目标、投资策略和投资者利益优先原则，按照商业原则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

四、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分析

本产品以固定收益类资产为主要投资标的，报告期内，本理财产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产品销售协议，所投资资产组合的流动性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相匹配，报告期内未发生流动性风险。

五、投资账户信息

账户类型	户名	账号
产品托管户	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圳元金六月盈理财产品 9	86011110000834021

六、托管人报告

本报告期内，资产托管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托管协议、资产管理合同/基金合同关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，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。

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的前提下，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，我行对《信通理财-圳元金六月盈理财产品 9 2026 年第二季度报告兼半年度报告》中的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基本信息、收益表现章节进行了复核。

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0 日